

---

## 关于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调整开放期的公告

根据《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合同》）的约定，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自成立之日起每个月至多开放 4 次计划份额的参与和退出，每个开放期最长不超过 3 个工作日。具体开放日、开放时间由资产管理人公告为准。

根据《关于东方红添利 1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2 年 7-12 月开放期有关事项的公告》的约定，本集合计划 2022 年 12 月第一次常规开放期为 2022 年 12 月 6 日、12 月 7 日、12 月 8 日，现管理人决定调整本次开放期为 2022 年 12 月 1 日、12 月 2 日。

合格投资者可根据合同约定在前述开放期交易时间内办理参与和退出业务。

特此公告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